

9-2006

小說戲曲中的嚴高父子

Youyuan MA

Follow this and additional works at: https://commons.ln.edu.hk/ljcs_1999



Part of the [Chinese Studies Commons](#)

Recommended Citation

馬幼垣 (2006)。小說戲曲中的嚴高父子。《嶺南學報》，新第三期，120-134。檢自：
http://commons.ln.edu.hk/ljcs_1999/vol3/iss1/7

This 專論 is brought to you for free and open access by the Centre for Humanities Research 人文學科研究中心 at Digital Commons @ Lingnan University. It has been accepted for inclusion in 嶺南學報 Lingnan Journal of Chinese Studies (1999-2006) by an authorized editor of Digital Commons @ Lingnan University.

小說戲曲中的嚴嵩父子

馬幼垣

嶺南大學

小說戲曲採史事(特別是近世者)入書，或暗喻，或明寫，是明清兩代通俗文學的特徵。^[1]其中以嚴嵩(1480-1566)及其獨子世蕃(1513-1565)事蹟為素材者成一系列，清中葉以後尚有新作出現。採用這題材之作，類殊數繁，除全國性的小說戲曲外，不獨包羅地方性戲曲和講唱文學，還涵括現代的話劇、電影、電視劇和小說，恆河沙數，絕非一文所能遍述。本文因此僅以明清兩代全國性的小說戲曲為討論範圍。

明世宗嘉靖朝後半，嚴嵩當國，子世蕃為其羽翼，結黨營私，斂財納賄，剷除異己，無所不用其極。待事敗，世蕃問斬，嚴嵩放逐，潦倒以終。對擬以史事入稗編劇者而言，自為理想素材。

以上的一段提要或嫌過於依從傳統史學對嚴嵩的惡劣抨擊，^[2]而未及採納近年替嚴氏洗雪的翻案文章。^[3]本文所採取的角度既非決定於個人對嚴嵩的好惡或對近年翻案文章的接受與否，更與鄉土感情無關，而是基於一極為簡單的

[1] 有關背景，可參閱陳大道，〈明末清初時事小說的特色〉，《小說戲曲研究》，3期(1990年12月)，頁181-220；吳雙，〈明代戲曲題材新探〉，《貴州民族學院學報》，1994年2期(1994年)，頁46-51。

[2] 後世傳統史學抨擊嚴嵩父子，痛陳之烈者，鮮有若陳雋如，〈楊忠愍公劾仇鸞嚴嵩始末〉，《國學月刊》(天津)，1卷4期(1937年7月)，頁37-40。

[3] 近年替嚴嵩翻案的著述，多從早期嚴嵩傳記每出於其政敵之手，以致掩功誇惡，公報私仇，當日政壇殘酷的派系互鬥決定生存與對付異己之方式，惡貫滿盈者實為乃子的嚴世蕃，而非嚴嵩本人，這一類見解出發。替嚴嵩雪冤固非此三幾年始有之事。近年的翻案文章的基本論據不少早見於蘇均煒(1919-)六十年代為「明史計劃」所撰的嚴嵩傳；Kwai-wai So, "Yen Sung," in L. Carrington Goodrich 富路特(1894-1986), ed., *Dictionary of Ming Biography, 1368-1644*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6), Vol. 2, pp.1586-1591。其後蘇均煒重寫此文為〈大學士嚴嵩新論〉，收入《明清史國際學術討論會論文集》(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82年)，頁822-862。另外，李焯然，〈從《鳴鳳記》談到嚴嵩的評價問題〉，《明史研究專刊》，6期(1983年6月)，頁37-74，亦以為歷史上的嚴嵩不足稱為奸臣。

道理——我們很難期望小說戲曲的編撰者能夠擺脫傳統史學的觀感去作人物評價的獨立思考。

若干戲曲史家認為李開先(1502-1568)《寶劍記》傳奇(五十一齣)就是這樣的早期作品。黃文暘(1736-?)云「開先將借以詆嚴嵩父子耳」。^[4]焦循(1763-1820)謂「李仲麓之《寶劍記》則指分宜父子」。^[5]今人張顯清亦從此說。^[6]

此說恐非是。《寶劍記》成於嘉靖二十六年(1547年)，^[7]正為嚴嵩父子趾高氣揚之時。彼等對付異己之殘酷，李開先不可能無所聞。李既與彼輩無瓜葛，且退居田園，又何必招惹殺身禍族之事？^[8]嚴氏父子當權之時，固有諷刺之民謠流佈，^[9]但民謠的作者乏跡可尋，與編劇上演者之無所遁形，截然不同。此其一。

《寶劍記》講的是林沖與高俅(?-1126)、童貫(1054-1126)間的私隙公怨。高俅和童貫既非父子檔，童貫復無號令天下之權，高俅且為歷史小人物。^[10]小說戲曲中的高衙內只是市井混混，連勞師動眾都弄不到個少婦上手的窩囊廢，何足與確具才華，左右朝政的嚴世蕃相比。用高童配或高高配來影射嚴嵩父子，身分、事蹟毫不相符。很容易與嚴嵩劃上等號的蔡京(1047-1126)卻非劇中角色，僅在對白中點名即止(第四十齣)。蔡京諸子連被點名的機會也沒有。謂《寶劍

^[4] 黃文暘(董康等校刊)，《曲海總目提要》(大東書局本)，卷5，葉11下。

^[5] 焦循，《劇說》(臺北：廣文書局，1970年)，卷3，頁50。

^[6] 張顯清，《嚴嵩傳》(合肥：黃山書社，1992年)，頁430-431。

^[7] 李開先，〈市井艷詞又序〉，《閒居集》，卷6，見路工(葉楓，1920-1996)輯校，《李開先集》(上海：中華書局，1959年)，上冊，頁322-323。岩城秀夫，《李開先集》(上海：中華書局，1959年)，上冊，頁322-323。岩城秀夫，〈李開先年譜〉，《未名》，8期(1989年12月)，頁93，即據此文定《寶劍記》作於嘉靖二十六年。《寶劍記》一劇亦用收入此集之路工輯校本。

^[8] 李開先，《閒居集》，卷8，〈誥封宜人亡妻張氏墓誌銘〉謂：「(宜人)居嘗勸余解官，以塞忌口。辛丑(嘉靖二十年)，九廟災。余乃投劾罷免。宜人喜動顏色，以為風塵宦遊，由此可得保全身矣。」(《李開先集》，中冊，頁466)。如說李開先著《寶劍記》以諷刺嚴嵩父子，這和他退居田園後的心態是不符合的。

^[9] 如沈德符(1578-1642)，《萬曆野獲編》(扶荔山房本)，卷26，葉17上下，〈借蟹諷權貴〉條所記的數款。

^[10] 近年頗有考述高俅這個歷史小人物的文章，其中以何冠環(1955-)所寫者用力最勤；見其《〈水滸傳〉第一反派高俅(?-1126)事蹟新考》，《東吳歷史學報》，5期(1999年3月)，頁49-92，修訂本收入何冠環，《北宋武將研究》(香港：中華書局，2003年)，頁505-550。

記》泛斥豺狼當道之政可以，說其為詆嚴分宜父子而作則不可。此其二。^[11]

最早影射嚴嵩父子之作不是《寶劍記》，而是《金瓶梅》。《金瓶梅》的作者和成書年代聚訟紛紜，迄無定見，不必在此討論。不過要強調的是，《金瓶梅》雖以宋徽宗政和、宣和年間為時代背景，書中講的政治社會境況卻是明嘉靖朝的，而且書中出現的太師蔡京正是嘉靖後期權臣嚴嵩的化身。

《金瓶梅》自《水滸》演衍而來。《水滸》用偶爾帶及，鮮作正面描寫的手法勾畫出蔡京的專權誤國，《金瓶梅》通過類似的處理手法讓蔡京扮演同樣的角色。這點本不必多講，但《水滸》並沒有用蔡京來影射別人，《金瓶梅》中的蔡京則明指嚴嵩。

宋徽宗時竊國諸奸臣，史按太學士陳東(1086-1127)等於宣和七年(1125年)十二月上書請誅蔡京、童貫、朱勔(1075-1126)、王黼(1079-1126)、王彥(?-1126)、梁師成(?-1126)六賊之典(欽宗即位後，陳東復伏闕上書，再請誅此六賊)，稱為宣和六賊。採徽宗時代為背景的述事文學按理很難不管這傳誦已久的史實的。

然而，《水滸》不是以政治為出發點之書，不求反映徽宗朝的史實，故在前七十回除蔡京輕描淡寫出現過三次，童貫因職務關係被點名一次外，其餘四賊均欠奉。《水滸》情節與花石綱有關者不少，朱勔雖為這玩意兒的始作俑者，姓名卻不見一提，其他三賊就更莫論矣。^[12]

《金瓶梅》的情形卻不同，除梁師成外，蔡等五人全部在書中扮演有分量的角色。到書快終結時，講及蔡京等因陳東參劾而下臺時(第九十八回)，更高俅諸人去配足六人之數。《金瓶梅》的作者顯然熟悉宣和六賊的典故，卻在以前的章回(第一和第三十回)兩次開列高俅、楊戩(?-1121)、童貫、蔡京為四奸臣(和四奸黨)，用四奸臣來代替六賊。此舉必有原因。

六賊與四奸之間，雷同者僅有蔡京、童貫兩人，而《金瓶梅》中的童貫並沒有真正超越其前在《水滸》書中點到即止的等閒作用。加上充提督神策御林軍總兵官的高俅在《金瓶梅》中亦屬作用有限，當東京八十萬禁軍提督的楊戩雖對情節的進展較具作用，與太師蔡京相比距離還真有天淵之別，四奸臣之以蔡京為首(雖然上述兩回都列他於榜尾)，十分明顯。

[11] 認為《寶劍記》具體反映嘉靖朝的時代背景，而非攻擊嚴氏父子的有徐扶明〈李開先和他的《林寶劍記》〉，見徐扶明，《元明清戲曲探索》(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86年)，頁39-61。

[12] 馬幼垣，〈《水滸傳》中的蔡京〉，《聯合報》，1986年12月2日(〈聯合副刊〉)；修訂本收入馬幼垣，《水滸論衡》(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2年)，頁285-292。

為何《金瓶梅》的蔡京不可以當六賊之首，而要改六為四？因為歷史上的嚴嵩無五賊可配。按清初谷應泰(1647進士)《明史紀事本末》，卷54，〈嚴嵩用事〉章所記，早在嘉靖二十一年(1542年)冬十月，四川御史謝瑜(1499-1567)已將嚴嵩和張瓚(1473-1542)，以及已「誅」的郭勛(1475-1542)和胡守中(1532進士)合指為四凶。^[13]四奸臣(奸黨)有嘉靖朝史事的印證，六賊則難以用來影射嚴嵩。^[14]

四凶當中的張瓚和胡守中僅是歷史小人物，且當謝瑜以此四人並列時，不獨郭勛、胡守中二人已死(郭逝於獄中，不是谷應泰所說的被誅)，張瓚亦將卒，四凶僅餘一人。這是嚴嵩當權時的情形，《金瓶梅》中的蔡京亦享同樣權勢。

嚴嵩勢力之擴張及其集團之最後瓦解，其子世蕃同樣是關鍵人物。如果《金瓶梅》中的蔡京是嚴嵩的化身，嚴世蕃也應有其代表才對。歷史上的蔡京有八個兒子，與其政治活動關係最密切者為長子蔡攸(1077-1126)。《水滸》不必受制於歷史，談到蔡京之子，僅杜撰個「雙名德章」的九子去充江州知府。《金瓶梅》則確有安排嚴世蕃的化身之需要，不然蔡京之為嚴嵩就很難落實。

蔡京諸子在《金瓶梅》中出現者共四人：長子攸、四子、五子，和九子修。虛構的九子沿用《水滸》情節，仍充江州知府，名字則易為修，又名少塘，歷史性增強了不少(因蔡京諸子悉單字為名，且名字均由長子的「攸」字衍變而來)。^[15]蔡修曾路過清河，由西門慶及其友人隆情款待一番(第七十四回)。不注名字的四子為駙馬，尚徽宗女茂德帝姬(《宋史》，卷248，記茂德帝姬下嫁蔡京四子蔡攸)。五子當都尉，亦不注名字。讓這三個真真假假的兒子來勾畫出蔡京集團人脈網絡縱橫交錯是《金瓶梅》所用的敘事手法之一。但這些兒子，不管真假，均難充當世蕃的化身，合資格者僅長子蔡攸一人。

與蔡京的情形一樣，蔡攸在《金瓶梅》中的真正露面很有限。嚴格來說，僅一次，在第十八回代其父接受西門慶僕人來旺帶來的禮物，並指點他去拜見臭味相投的右相李邦彥(?-1130)。蔡攸儼然為乃父貪贓枉法集團的代理人。

《金瓶梅》中的蔡京、蔡攸父子無疑就是嚴嵩、嚴世蕃父子的化身。^[16]

^[13] 《萬有文庫》本，冊8，頁20。

^[14] 用四凶典去解釋四奸臣(奸黨)，首見陳昭，〈《金瓶梅》小考〉，《上海師範學院學報》(社會科學)，1980年3期(1980年9月)。採用此說者有周鈞韜，《金瓶梅素材來源》(鄭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1年)，頁164-166。

^[15] 歷史上的蔡修是蔡京之姪，即京弟卞(1058-1117)的長子；見王雱(?-約1200)，《東都事略》(眉山程舍人本)，卷101，葉6下。

^[16] 見魯歌、馬征，《金瓶梅人物大全》(長春：吉林文史出版社，1991年)，頁213；葉桂桐、宋培憲，《金瓶梅人物正傳》(北京：南海出版社，1991年)，頁384；張顯清，《嚴嵩傳》，頁439。

影射之作畢竟有先天性的局限，不能直書真人真事。以嚴嵩父子之聲名狼藉，仇家星佈，待嚴家敗落，輕處者革職放逐，重罰者被誅棄市，曾受其害者，或好事者自不會放過編述宣揚的機會（《金瓶梅》雖以影射為足，也應是嚴家敗落後才出現的作品）。

這樣的作品當以長四十一齣的《鳴鳳記》傳奇為最早。此劇向多主出自一代文豪王世貞(1526-1590)或其門客之手，殆以為世貞為父王忬(1507-1560)報嚴家陷害致死之仇而作。按現階段之研究，此說已很難成立。因《鳴鳳記》既非復私仇之作，作者又尚未能考定，應暫視為穆宗隆慶年間稍後不知名戲曲家之作。^[17]

不管此劇出自何人之手，它以攻擊嚴嵩父子禍國營私行為主旨則十分明顯。以此而論，此劇確達到編寫之目的。從藝術效果去看，佈局卻殊不高明。

首先，劇名需稍作解釋。此劇尊崇被嚴嵩謀害的內閣首輔夏言(1482-1548)和督臣曾銑(1499-1548)為雙忠，先後冒死批鱗直諫的楊繼盛(1516-1555)、吳時來(?-1590)、董傳策(1550進士)、張翀(?-1579)、郭希顏(1532進士)、鄒應龍(1556進士)、林潤(1530-1570)、孫丕揚(1532-1614)為八義。他們「朝陽丹鳳一齊鳴」(第一齣)。

這樣的部署顯然在強調此劇的歷史真實性。劇中的其他重要人物，不論忠奸，不計出場久暫，自嚴嵩父子，至趙文華(?-1557)、仇鸞(1505-1552)、丁汝夔(?-1550)、羅龍文、朱希孝(1518-1574)、鄒懋卿(1541進士)、王宗茂(1511-1562)、徐學詩(1544進士)、沈鍊(1507-1557)、陸炳(1510-1560)、鮑道明(1503-1568)、吳國倫(1524-1593)、王遴(1523-1608)等等，復大多可考。此劇這樣穿插大量歷史人物，給讀者觀劇有如看信史的感受是必然的。

《鳴鳳記》其實並不忠於歷史。只要不違背歷史真相，文學創作者絕對可以運用想像力，替歷史人物附添促使讀者增加理解深度的虛構故事。《鳴鳳記》的錯失並不在此，而是在為了達到黑白衛的忠奸分明對立去刻意歪曲。

夏言就是一例。歷史上的夏言並非風節清峻之賢相，而是傲慢瀆職的投機分子。他和嚴嵩一樣專意精研無聊透頂，耽誤國事的醮祭青詞去諂媚取容於世宗。^[18]

郭希顏亦是同樣的例子。此劇說他是鄒應龍和林潤的老師，明知上章彈劾嚴嵩必招殺身之禍，仍一往直前，求仁得仁而後快。歷史哪是這樣的。在長久

[17] 見徐扶明，〈《鳴鳳記》非王世貞作〉，《元明清戲曲探索》，頁76-90。

[18] Angela Hsi, "Hsia Yen," in Goodrich, *Dictionary of Ming Biography*, Vol. 1, pp.527-531; 柳存仁，〈夏言·嚴嵩·徐階〉，《嶺南學報》，新1期(1999年10月)，頁345-374。

不得意之餘，郭希顏於嘉靖三十九年(1560年)看中了安儲問題是終南捷徑，遂上章一博，世宗視為歪說，盛怒傳旨在家鄉斬首以示天下。^[19]

諸如此類的扭曲史實，可說俯拾即是。^[20]職是之故，僅應視《鳴鳳記》為政治意識濃厚的文學作品。

即使就文學作品而言，《鳴鳳記》的組織還是頗有商榷餘地的。此劇以鄒應龍和林潤的交往、進修和發跡為述事主線。但此劇所講的歷史人物委實太多，往往輩份不同，背景各異，許多時候根本無法互相串連(在鄒林二人未考試成功前已死去的大臣如何和這兩個要角連繫是明顯不過的技術問題)。作者援以解決之法就是添增虛構人物易弘器，利用他的人際關係去串連本不相干的人物(此人在另一本傳奇成了主角，這點隨後再交代)。那些所謂人際關係，劇中講解起來既含糊又巧合，可信程度很成問題。

然而這缺失並未嚴重影響到作者編此劇的最終目標。來自各方，幾乎不斷的攻擊確給讀者留下嚴嵩父子禍國殃民至令人髮指程度的印象。可是我們也得承認，在作者設法容納眾多歷史人物之餘，嚴嵩父子在劇中露面的機會便相當有限了。

嚴氏集團對付異己往往不留餘地。其中個案，以沈鍊幾乎滿門抄斬事件最為殘酷。

沈鍊為文武兼優，忠貞剛直，不畏權貴之士。目睹嘉靖二十九年(1550年)前已佔據河套內外，屢犯邊地，大肆殺掠的蒙古酋長俺答(1507-1582)入寇，兵臨京畿，而嚴嵩輩素懼敵怯戰，自無應策，沈鍊遂以錦衣衛經歷的身分上本備陳嚴嵩十大罪，乞與其子世蕃及助紂為虐的吏部尚書夏邦謨(1484-1564)誅黜以謝天下。世宗大怒，責沈出位狂言，排陷大臣，令錦衣衛杖之，發口外保安州為民。後數載間，沈鍊在保安開書院，講忠孝大節之道，論朝政得失之由。事聞於嵩父子，自不能容，乃縱其徒構以串連白蓮教，通虜謀逆罪名，斬決於市。繼且杖殺鍊之次子袞及三子襄。鍊之長子襄亦被逮，戍遠邊。直至嚴氏父子事敗，沈案始得平反。^[21]

沈案的經過一旦公諸於世，文人傳記是意料中事。其中最著名者為通俗文

^[19] 《萬曆野獲編》卷20，葉8上至9下。

^[20] 可參考李焯然，〈從《鳴鳳記》談到嚴嵩的評價問題〉。

^[21] 沈鍊《明史》卷209有傳，其他史料，如實錄中的資料，見杜聯誥(1902-1994)，〈明人小說記當代奇聞本事舉例〉，《清華學報》，新7卷2期(1969年8月)，頁166-169，並收入杜聯誥，《旭林存稿》(臺北：藝文印書館，1978年)，頁86-91。

學大師馮夢龍(1574-1646)於泰昌元年(1620年)或天啟元年(1621年)刊行《古今小說》話本集時，收入為第四十篇的〈沈小霞相會出師表〉。^[22]篇中固然滲入小說家言(題目正反映這一點)。沈鍊在保安州的義弟賈石在沈遭逮後，向沈家要了沈所書的〈前出師表〉和〈後出師表〉，以為日後相認之記。待冤案平反，早逾十載，沈襄與素未謀面的賈石邂逅，即憑此字幅相認。

這篇話本所述諸事基本是符合事實的，加上其為暢銷一時的《古今小說》的一篇，不難使世人留下沈鍊父子及其友儕與嚴嵩父子和他們的黨羽成忠奸強烈對比的鮮明印象。

自《金瓶梅》算起，諸作有一共通之處，就是不論所採的角度是影射還是直書，總是希望能夠力揭嚴嵩父子的滔天罪行，從而把他們寫成十惡不赦。例外的是明人的《飛丸記》傳奇。

《飛丸記》出自何人之手，紀錄模糊得很。有說是張景，有指為秋郊子。^[23]說法都幫不上忙，因為不管這些名號的使用者是否為一人，其生平均無可考。不過，此劇既收入毛晉(1599-1659)的《六十種曲》，它該為明人之作。

此劇的年代其實不算太含糊。它是從《鳴鳳記》中一個小情節演衍而來的，寫作年代自應後於《鳴鳳記》。

《鳴鳳記》利用虛構人物易弘器去串連本不相關的人物，這點上面講過了。正因為易弘器不受史實所規限，在他的身上添枝換葉就容易多了。

《飛丸記》說嚴、易兩家份屬同鄉，雖世有宿怨，並未致惡言相向的程度，故上京考試的易弘器覺得應拜候嚴府，以為可藉此冰釋前嫌。豈料嚴世蕃口蜜腹劍，把他灌醉，命用人置之死地。吉人天相的易生及時遇救。這些情節和《鳴鳳記》並無大別。

分別卻很有趣。在《鳴鳳記》救易弘器的是寄居嚴府的嚴世蕃表姑，在《飛丸記》救他的是嚴世蕃之女嚴玉英(歷史上嚴世蕃有子六、養子二，女兒數目則不詳；按劇情，此劇中的嚴玉英不是獨女，便是長女)。在易弘器尚未有生命危險時，他已和嚴玉英邂逅花園，雙雙墮入情網(這裏有一大漏洞，易弘器既和嚴世蕃為同輩，他和嚴女之間便當有相當的年齡差別，互相一見傾心可能性就不會高)。隨後的發展，就是易生和嚴女克服萬難，土地公又特別照顧，

^[22] 《古今小說》用天許齋刊本。韓南以為這篇話本可能出自馮夢龍之手，見 Patrick Hanan, *The Chinese Short Stories: Studies in Dating, Authorship, and Composition*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3), pp.239.

^[23] 見莊一拂，《古典戲曲存目彙考》(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中冊，頁1029。

替他們飛丸傳書(劇名即由此而來)，有情人終成眷屬。

嚴嵩父子的形象，與此結局配合起來，也就劣性大減。

嚴嵩沒有在劇中出現，提到他時往往強調他的最大缺點在容許兒子借威橫行。嚴嵩在此劇只是一個提供背景的人物。

嚴世蕃的出場次數不少，為人也確夠狠毒。但他幸運得很，既有賢慧明理的妻子，復有正直堅貞的女兒。她們都平心靜氣地勸他改過從善。世蕃雖不接納她們的意見，也沒有令她們特別難堪。嚴世蕃之為人夫，為人父，並不算太壞。

編劇者甚至設法沖淡嚴嵩父子最後收場的嚴酷史實。嚴家敗落時所受的懲罰僅為「嚴世蕃假威陷父，怙寵欺君，發雲貴充軍，妻子發功臣家為奴，家財入官。嚴嵩念老，削爵為民，養濟院終身，歲給俸米百石」(第十五齣)。這還不算，待易弘器科場得意，當了御史，皇帝還依其所奏，准「嚴氏家族一概釋罪寧家」(第二十八齣)。後來又輕描淡寫地補充說「嚴世蕃雖死，九泉之下，繡衣超拔他家眷，地下亦瞑目了」(第三十一齣)，算是對歷史的交代。至於嚴嵩本人究竟如何結局，因他根本不是出場人物，就不了了之。

這樣去安排，且不說嚴嵩顯得十分平和，連嚴世蕃也難說他罪貫滿盈。為了填補這個真空狀態，作者把因要替舊主兵部尚書丁汝夔報嚴嵩家陷害之仇而聚嘯綠林的仇嚴(明為虛構人物)弄成始善終惡，來在後半部劇本充反面人物，擔承重罰。結果自然便宜了嚴嵩父子。

近年企圖替嚴嵩翻案的捧出「棄子保父」的招數。^[24]看來這本明代傳奇的作者早已多走了一步。「父受女庇」使嚴世蕃罪孽大減，再因子及父，嚴嵩之過僅是教子無方而已。

與《飛丸記》約略同時或稍後的「嚴氏文學」作品有蘇州派戲曲家李玉(約1614-1683)的《一捧雪》傳奇(三十齣)。雖然李玉的主要活動時期在入清以後，《一捧雪》有崇禎刊本存世，故為明末之作。^[25]

《一捧雪》素享盛譽。雖然它和李玉其他三部名著《人獸關》、《永團圓》、《佔花魁》合稱「一人永佔」，四劇在內容上互不連接。《一捧雪》組合明末流傳不同人士因各種寶物而與嚴嵩父子(特別是嚴世蕃)結怨，以致招禍的傳聞和史事，

^[24] 如曹國慶等，《嚴嵩評傳》(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1989年)，頁91。

^[25] 《一捧雪》的版本情形，見莊一拂，《古典戲曲存目彙考》，中冊，頁1145-1146。此劇現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刊行的歐陽代發校注本。

去編織成一個波瀾起伏的嚴世蕃和其黨羽爭奪一隻稀世玉杯的故事。^[26]

此劇講向受嚴嵩提攜的莫懷古利欲薰心，上京賄賂嚴世蕃，圖求美職。行前認識了精於棊術，卻因好嫖好賭以致妻死家破，流落異鄉的湯勤。莫懷古引湯勤為莫逆，帶同上京，要介紹給喜好古董的嚴世蕃，企圖拉攏。孰料湯勤為中山狼，兩面謀算，告訴世蕃莫家有隻九代相傳名為盤龍和玉杯，俗稱一捧雪的至寶。世蕃遂索求之。莫懷古不敢逆其意，又心有不甘，乃偽製假杯以獻。莫懷古因是升轉為太常寺正卿，湯勤也當上右軍都督府經歷。但懷古對此空銜不感滿足，酒後向湯洩露真情。湯既為自保，也為機會難再，便向世蕃告密，莫家遂陷入絕境。劇最後的收場是，莫懷古的侍妾雪艷假意應允湯勤婚事，花燭之夜，手刃仇人，然後自盡，而懷古之子莫昊中了進士，上章揭發嚴氏父子的惡盈罪貫。世宗感到莫昊所奏與鄒應龍、林潤的彈劾正同，遂令嚴嵩入養濟院，世蕃「邊遠充軍，妻孥流徙，家私抄沒」。

和本文所講的其他作品比較起來，《一捧雪》有三個特別之處。

除了嚴世蕃之外，《一捧雪》劇中所有重要角色全為虛構或假借傳聞創造出來的人物。方平剛正的抗倭名將戚繼光(1527-1587)雖與劇情的發展有相當關係，他畢竟是個可以隨意替換的人物。其他歷史人物不是略略帶過，便是稍提即止。這安排使此劇比《鳴鳳記》高明多了，戲劇性也增強不少。

其次，此劇講的並不是向來公認的正邪相搏故事。莫懷古早就是嚴家蛇鼠同窩的黨羽，上京是為了和嚴家談買賣。結果是一方肯賣而索價過高，一方無圓轉餘地，又不甘割愛，遂以膺品成交。雙方並無正邪之別，且從嚴世蕃的角度去看，莫懷古無異叛徒，若不殺雞儆猴，以後這個集團賴以維持的賣官鬻爵生意就難以為繼。莫懷古之事是咎由自取，觸犯幫會規矩，以致禍及家族的。

再其次，如何懲罰嚴嵩父子顯非李玉着意之處，三言兩語便草草了事，而且沒有教嚴世蕃身首異處。因為李玉寬處嚴嵩父子，莫昊的上奏成功就弄得兒戲之極。長久以來，幾乎數不清的重臣國老都因彈劾嚴嵩而落得悲慘收場，區區一個新科進士算老幾，竟一試化冰山，誰會相信？

無論如何，《一捧雪》的備受歡迎使早已公認的嚴氏父子作姦犯科，肆無忌憚的形象深入人心。

^[26] 關於這些傳聞與史事，參見徐銘延(1917-1964)，〈論李玉的《一捧雪》傳奇〉，《南京師院學報》(社會科學)，1980年2期(1980年)，頁35-42；劉致中，〈《一捧雪》本事新證〉，《戲劇藝術》，1988年2期(1988年)，頁79-85。

以上講的都是明人之作。清人作品數量多而每不易得，且恆以地方性文體（如彈詞、木魚書）改編上文已述諸作，非本文論析範圍，故僅選講幾部全國性的說部。

這些作品當中，以明末清初文壇巨擘李漁（1610-1680）在順治後期所刊《十二樓》話本集中一篇為最早。^[27]該集的第六篇故事〈萃雅樓〉講嚴世蕃因龍陽之癖而滅絕人性。

話說北京順天府宛平縣單身少年權汝修俊秀嬌媚，與兩已婚男友人同性私暱。好男風的嚴世蕃既聞此事，竟欲獨佔權生，百計致之，然為權所拒。世蕃乃串通太監，迷而闖之。當太監的權竭力奉承世蕃，後且轉入嚴府工作，得以密記世蕃敗行。及嚴嵩父子事敗充軍，權被遣送宮中，乃俟機向世宗盡陳嚴氏父子劣跡。世宗大怒，又聞世蕃引倭寇入侵，遂傳旨斬決世蕃。行刑時，權痛罵世蕃。後權取世蕃頭製為溺器，大仇始報。

在這篇讀之令人嘔心的故事裏，嚴世蕃簡直禽獸不如，為了滿足斷袖癖欲竟不擇手段至滅絕人性。李漁為梨園祭酒，毛晉刊行的《六十種曲》當時又已盛行了一段日子，他沒有可能既未讀過《飛丸記》又未看過其演出的。但李漁把嚴世蕃寫成恃勢橫行外，還強調其性欲的畸形（那時還未有同性戀只是個人選擇，無所謂正誤，唾罵就是法所不容的歧視之妙論），以及其不惜傷殘所愛之人以達到獨佔目標的變態心理。這大概是李漁對《飛丸記》善化嚴世蕃的反應吧。憑李漁的聲望，他筆下的嚴世蕃很易便取代了《飛丸記》炮製出來的善化版本。後來《飛丸記》連上演的機會也沒有了，《十二樓》則一直有坊本流傳。嚴世蕃從此墮入永無超贖可能的地獄深處，連最近替嚴嵩翻案者也不敢愛屋及烏，反更集中攻擊以求替其老子洗脫。

談完這篇話本體短篇小說，第一部要介紹的清人章回小說就是六十回的《海公大紅袍傳》。

《海公大紅袍》荒唐到難以令人置信。其題署「晉人羲齋李春芳編次，金陵萬卷樓虛舟生鑄」就假得很。幌子顯然來自萬曆三十四年（1606年）刊行，書首

^[27] 書首有順治十五年（1658年）該書評者杜樞序。《十二樓》的版本情形，見孫楷第，《中國通俗小說書目》，重訂本（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2年），頁116；孫楷第，《戲曲小說書錄解題》（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90年），頁139；大塚秀高，《增補中國通俗小說書目》（東京：汲古書院，1987年），頁32-34；韓錫鐸（1940-），牟仁隆、王清泉，《小說書坊錄》，修訂本（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2年），頁40，45，127，137。

作同樣題署的《新刊全像海剛峰先生居官公案傳》。《海公大紅袍》的作者不管這個晉人李春芳究為何人，就照抄過去，無異胡亂託古。^[28]

此書首回說「前明正德間」，粵之瓊南有海璇者（此書訛稱海瑞父名，瀚才對）。作者一開始就忘記了自己正在企圖託古！此書現存最早的清嘉慶十八年（1813年）本很可能就是初刻本。^[29]此本用意義不顯的「義齋」，後來之本多改為「義齋」。從作者對廣州城的熟悉和書中的用辭去看，他大有可能是粵人。

這本可能寫作得相當晚的小說委實是一筆故意製造出來的糊塗帳。除了書首分別介紹海瑞（1514-1587）和嚴嵩的出身，和最後一回講世宗駕崩的發展外，中間近四十回的篇幅專述忠肝義膽，無所畏懼，歷任山東歷城知縣、兵部郎中、都察御史、湖廣巡撫、戶部尚書的海瑞先後和嚴嵩父子作一連串激烈的鬥爭。篇幅這樣分配，看似中規中矩，其實不然。

最能顯示真相的就是那短短的最終回。它說世宗病死後，海瑞憂懷國事，一病而終。海瑞身後蕭條，僅得大紅布袍一件遮尸（書名的由來）。新君穆宗資助其靈柩回籍安葬後，從眾臣彈劾嚴嵩的奏章，判嚴氏父子及其黨羽下獄。故事即以此結束。

這是掛上歷史招牌的天方夜譚。歷史真相很簡單。嚴嵩敗落於嘉靖四十一年五月時（世宗還多治四年），事情發展得很快，嚴氏集團旋即樹倒猢猻散。那時海瑞在浙江淳安縣當了幾年知縣（前此為職位更低的福建南平縣教諭），^[30]根本不可能和在京的內閣首輔有接觸。除非有實證，我們只能相信海瑞終生從未和嚴嵩父子見過面。^[31]

嚴氏父子和海瑞的生平大略，唾手可得。此書的作者不管這些，空中樓閣，隨意捏造（書中說萬曆名相張居正 [1525-1582] 為嚴嵩的爪牙便是一例）。雖則如此，此書作者在胡湊之餘，還是有依據的。他採用的不是史書，而是既用明末清初《鳴鳳記》、《一捧雪》之類講嚴嵩父子，卻與海瑞無關的戲曲，復用確講

[28] 這點大概以孫楷第說得最早，見其《中國通俗小說書目》，修訂本（北京：作家出版社，1957年），頁63-64。此書的1933年初版並未提出此意見。

[29] 大英圖書館有此本，為二經堂刊物，見柳存仁，《倫敦所見中國小說書錄》（香港：龍門書店，1967年），頁294-295。

[30] 見清末王國憲，《海忠介公年譜》，有光緒三十三年（1907年）瓊山擘經書院刊本，收入陳義鍾（程毅中，1930-）編校，《海瑞集》（北京：中華書局，1962年），下冊，頁577-603。

[31] 黃岩柏，《海公系列小說》（瀋陽：遼寧教育出版社，1992年），頁77，亦以為海瑞從未和嚴嵩碰過頭。

海瑞和嚴嵩之間種種衝突的戲曲，如《忠義烈》、《朝陽鳳》，和《吉慶圖》。^[32] 這本小說關心的顯然是忠奸正邪之辨，而不是情節與史實最起碼的契合。書中所見的嚴嵩父子，言行儘管憑空拼湊，形象則仍沿用早已定型的傳統。

清人小說可歸入嚴氏文學者實在不少。與《海公大紅袍》述事稍可比擬者有「通元子黃石著」的《玉蟾記》(五十三回)。此書述嘉靖年間大將軍張經(?-1555)為嚴黨所陷，滿門抄斬。^[33] 其子張昆被救出，通元子得玉蟾十二枚。他先後遇十二美女，皆分贈玉蟾為信物。後張昆平倭寇，除嚴黨與十二美女成婚。

這是一本較專談神魔尤更荒誕絕倫之書。張昆剿倭鋤嚴固屬胡亂發明，一人娶十二妻更是無稽謬語。且不說體力問題，各房之間無可避免的磨擦必釀致朝夕不斷的紛爭，何幸福之有？連西門慶也沒有膽量同時擁有妻子十二人！這是明末清初才子佳人小說鼓吹三四女共事一夫那傾向的極端發展。^[34]

另外值得一提的清人小說還有倚雲氏主人(姓名待考)的《昇仙傳》(五十六回)。從現存的版本去看，此書只可能是晚清之作。^[35] 是書講遼東秀才濟登科(字小塘)，因遭嚴嵩阻撓，屢試不售，後見忠臣楊繼盛被斬，遂看破紅塵，學仙道，得呂洞賓點化。先後結交俠士徽承光、神偷一枝梅苗慶、儒生韓慶雲、

^[32] 此書素材的來源已有精彩的考釋，即張超英，〈明清四傳奇對小說《海公大紅袍》的影響〉，《山口大學文學會志》，44期(1994年)，頁106-119。其中要注意《忠義烈》和《吉慶圖》並無存本，追查起來要做一番考證，而張超英於此所表現的功力堪稱上乘。黃岩柏(1933-)於其較早出版的《海公系列小說》，頁8，雖指出此二傳奇為《大紅袍》所本，卻未講明此二劇已佚，也就忘記了謂今人不能得讀之物為《大紅袍》之史源須交代如何達到此見解這必要程序。

^[33] 張經史事，見Ray Huang黃仁宇(1918-2000), "Chang Ching," in Goodrich, *Dictionary of Ming Biography*, Vol. 1, pp.46-49。

^[34] 蔣瑞藻(1891-1929)，《小說考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年)，「續編」，卷2，下冊，頁473-474，引《花朝生筆記》，謂「明徐有貞(1407-1477)要自一代名臣，然奪門之役，陷于謙(1398-1457)于死，論者恨之。彈詞《玉蟾蜍》設言于公後身為某公子，清才美貌，富甲一郡，有玉蟾蜍一十二枚，為傳家之寶。後遇十二美人，皆願與終白首，以蟾蜍分遣之，同日成婚。此十二美人者，即有貞及其黨所轉生也。語雖不經，殊快人意。」《玉蟾記》之荒謬竟出自尤更出軌的彈詞，而作者還覺得可以把故事隨意套在另一個歷史人物的頭上！娶前世之敵為今世之妻，還要網羅去集體娶過來原來就是天公替受冤者扯平之法，大男人沙文主義難找到更霸道之例。雖然《玉蟾記》沒有採前後世之說(嚴嵩及其黨羽尚在，彼等與張昆及十二美人的年紀分別也有限)，蠻(黃人)，〈小說小話〉，《小說林》，6期(1907年11月)，頁46，評之為「亦似為奪門案中諸忠吐氣，然庸劣特甚」，至今仍是論。

^[35] 此書現知最早存本為光緒壬辰(十八年，1892年)成文信刊本，前有倚雲氏主人弁言，故當為晚清之作。

畫匠蘇九宮，合力剪除嚴家黨羽，然後一同昇仙歸真。

此書講治妖鬥法、仗義懲惡之事，顯兼受明代以來神魔小說和清中葉晚期盛行的公案俠義小說所影響，而與早期的嚴氏文學作品更是一脈相承。李玉《一捧雪》中唯利是圖的莫懷古在此書中即成了慘受嚴世蕃陷害的正人君子慕懷古。

不過，正如其書名所提示者，修道習術始是作者最關心之事。嚴嵩父子只是偶然出現來帶出橋段的閒角而已。和《海公大紅袍》一樣，《昇仙傳》是徹徹底底的淺人妄筆。書中講濟小塘助威繼光剿滅侵犯紹興的倭寇，搬出來的只是連場的妖術鬥妖術。在這個作者的筆下，倭寇是琉球國王派來的，首領姓乜名律洪！就算他讓嚴嵩父子扮演重要得多的角色，亦只會胡扯一頓。

此外，嚴氏文學還包括兩本不常見且尚未得讀，而從現有的工具書幸能知其故事大略的清人小說。

其中為佚名清人所撰的《案中奇緣》(十二回)。這本小說講嘉靖二十九年(1550年)楊繼盛姪兒楊素芳在崑山陷入謀殺冤獄，屈打成招。妻柳氏往蘇州投告，巡撫張仲甫為嚴嵩黨羽，拒收狀詞。柳氏在按察衙門前自盡。按察為海瑞之子海增榮，知其冤，乃匿其狀詞。遭嚴嵩排擠的胡宗憲(1511-1565)旋接任蘇州巡撫。海增榮呈上狀詞後，胡乃重審此案，釋放楊素芳，並許命案死者未完婚之新婦配之，復令知縣限時破案。楊素芳後中進士，拜見海瑞，而拒見嚴嵩，並誓劾奏奸臣問罪。^[36]

此書所犯的錯失和《海公大紅袍》、《玉蟾記》一樣，亦即明清長篇說部中所謂歷史小說的通病。小說作者可以(甚至應該)在歷史架構內創造人物及其行事。但顛倒史實，以假冒真則絕對是另一回事。可惜，如此胡湊的例子在明清小說中俯拾即有。^[37]

《案中奇緣》說海瑞和嚴嵩同時為京官，且為兩個對敵集團之首，這錯失有可能是沿自《海公大紅袍》而來的。但說長期依附嚴家而得青雲直上的胡宗憲是

[36] 此書尚未得讀，其故事大略見江蘇省社會科學院明清小說研究中心、文學研究所編，《中國通俗小說總目提要》(北京：中國文聯出版社，1990年)，頁800-801；石昌渝主編，《中國古代小說總目》(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2004年)，白話卷，頁12。

[37] 明清兩代歷史小說的這種特徵，見Y. W. Ma 馬幼垣，“The Chinese Historical Novel: An Outline of Themes and Context,”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34:2 (Feb. 1975), pp.277-294，賴瑞和譯文，〈中國講史小說的主題與內容〉，《中外文學》，8卷5期(1979年10月)，頁106-129，修訂本收入馬幼垣，《中國小說史集稿》，修訂本(臺北：時報文化出版公司，1987年)，頁77-103。

嚴嵩刻意排擠之人，胡又勇於和嚴家集團作對，就黑白倒置得一塌糊塗了。實則嚴嵩一旦失勢，胡宗憲便在短短三年間被逮捕兩次，終死獄中。^[38] 在這本小說裏，出場機會本甚有限的嚴嵩所以被搬出來，不過用來象徵嘉靖朝中的邪惡集團而已。

象徵作用亦見於另一本嚴氏小說。那就是「霽溪八啣樓主述，吳中夢花居士編」(編述者姓名均待考)的《蟹樓外史》(四十回)。這本又名《芙蓉外史》的小說講嚴嵩的義子趙文華剿倭不單窩囊透頂，更吃裏扒外，通敵發財，卻反冒功領賞。另一筆講的是杭州牛頭山張文龍、沈楚材行俠仗義，以及紅國公主阿芙蓉化作鴉片，荼毒黑國國民，終致連紅國亦鴉片氾濫之事。然後又講回嚴嵩仍薦趙文華往剿再次來犯的倭寇。文華重施故技，卻中倭兵詭計而大敗。林潤、鄒應龍等彈劾嚴嵩，嘉靖帝震怒，召文華進京。文華畏罪，暗通倭寇，與嚴世蕃勾結，謀奪大明江山。為剿倭寇，京師特開文武雙科以招英傑。世蕃聞之，在校場埋設地雷，要將嘉靖帝及應試諸英炸死。其時已分別得文科狀元、探花的沈楚材和張文龍赴京應試。書止於此，並於書末聲明後事「俱在下回二集書中分解」。^[39]

二集雖未有所聞，情節如何發展卻夠明顯。必離不開英雄護駕除奸這條主線。企圖在校場炸死嘉靖帝這橋段，若守着不創造歷史的原則就搬不出來。這橋段還新穎得有如見於現今的武俠小說、電視劇和電影者。

這本小說的象徵作用則較《案中奇緣》者複雜多了，不再簡單地套用嚴嵩父子來代表邪惡集團，以求組配萬試不爽的忠奸相對橋段。此書以古喻今，反映的是清於外屈辱求和，於內煙毒蔓延的景況。這就嚴氏文學而言，不能不說是與時俱進的大變招。嚴嵩父子始終是千夫所指，永不超生的大惡煞，這點則難在通俗文學作反案文章了。

以上只是就主要的現存作品來講。討論的作品就算再增加，現有的兩項觀察大概還是不必修訂的。

除了立場特異的作品如《飛丸記》外，小說戲曲所描述的嚴嵩，不論是影射還是直書出來的，必為柔媚佞幸，嗜權酷貪的奸臣，其子世蕃則必為恃勢橫行，僭越奢侈，荼毒百姓之徒。

^[38] 胡宗憲史事，見 Chaoying Fang 房兆楹 (1908-1985), "Hu Tsung-hsien," in Goodrich, *Dictionary of Ming Biography*, Vol. 1, pp.631-638。

^[39] 此書亦尚未得讀，得知其故事大略仍賴注 36 所引的兩工具書：《中國通俗小說總目提要》，頁 791-793；《中國古代小說總目》，白話卷，頁 325。

另一個觀察也很明顯。小說戲曲讓嚴嵩出場時往往好像不知怎樣處理他才好的樣子。朝廷明爭暗鬥之事，政見之辯論，都很複雜，既難闡明，復耗篇幅，多講反會糾纏不清。受賄威逼之類事情，又不用他親自動手，加上他私生活檢束，出場環境公式化，除非隨意駭造故事(如《昇仙傳》說他雖位極人臣，卻千方百計去陷害一個尚未踏入官場的秀才)，還是避免直接描述他為妥。其子世蕃則不同。從外貌到言行，嚴世蕃處處惹人反應。復以他和外界接觸多，事情的性質，涉及的環境，在在可以不同，此等人物該是寫小說戲曲者最歡迎的類型。不少作品(如《一捧雪》)乾脆不管嚴嵩，專意去講世蕃，道理即在此。

以上只是就現存作品來講，已佚之作則不易知道多少。其中一種可引為例子的是講夏言的《青詞宰相傳》。此書二十世紀初尚有存本，三十年代以來則久無人得見矣。現在得知的只有曾讀此書的黃人所說的話：「夏貴溪亦佞幸一流，人格在張孚敬(1475-1539)下，幸為嚴氏所傾陷，死非其罪，故世多惜之。又得《鳴鳳記》等為之極力推崇，儼然蹇蹇老臣矣。此書則極力醜詆之，無異章惇(1035-1105)、蔡京(1047-1126)，又未免太過。揚之則登天，抑之則置淵，文人之筆鋒，誠可畏哉！小說，猶其小焉者也」。^[40]此書既力詆夏言，則嚴嵩在書中必有出場機會。

討論至此，即使可以增添些作品入析述文列，看來都不大可能帶出有明顯分別的觀察來。這些觀察日後需要修訂的可能性也希望不會高。

後記

此文原為1995年底，在時間逼切，資料不齊的情形下，應出席在香港舉辦的一個明史研討會而寫的。其後一二手資料均續有添增，理應補訂，惜久無暇及之。孰料事隔數年後，主辦該研討會的機構不作任何通知，便把原先宣讀的稿本刊登於2001年4月出版的《明清史集刊》第5期。幸好這是即使在香港也無流通可言的刊物，才不致謬種流傳。茲趁《嶺南學報》新卷第3期出版之便，添入新資料，大事修訂，故前後兩稿分別殊極，而前稿可作廢矣。

2006年4月1日

^[40] 蠻，〈小說小話〉，《小說林》，6期，頁27-28。